

# 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

---

## 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下调首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的通知

各县（市、区）管理部：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下调首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决定》的要求，现就本市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调整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自2022年10月1日起，下调首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0.15个百分点，5年期以下（含5年）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由2.75%下调至2.6%，5年期以上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由3.25%下调至3.1%。第二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政策保持不变，即5年以下（含5年）和5年以上利率分别不低于3.025%和3.575%。

特此通知。

附件：《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下调首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的通知》解读

清远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2年10月10日



---

---